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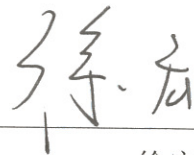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人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签字：



徐宏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人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签字：



周秋玲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人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签字：_____

徐文磊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人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签字：



徐娅芝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企业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企业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上海宏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

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情况的回函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永茂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本企业自查确认，回复如下：

本企业作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茂泰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上海磊昶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022年7月18日

